# 大埔区议会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14 年第四次会议记录

日 期: 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

时 间: 下午2时30分

地 点: 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 <u>出席者</u>:

		出席时间	离席时间
文春辉先生,MH	主席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张国慧先生	副主席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区镇桦先生	委员	下午3时30分	会议完毕
陈志超先生,MH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灶良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下午4时30分
陈笑权先生,MH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何大伟先生,MH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b>关</b> 永 业 先 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林泉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刘志成博士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国英先生,BBS,MH,JP	委员	会议开始	下午 5 时 29 分
谭 荣 勋 先 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下午 5 时 33 分
邓友发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黄碧娇女士,MH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任启邦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余智荣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陈鋕强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下午5时33分
张志伟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张国华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林健根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邓铭泰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温兴财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胡健民先生	委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李灏宜小姐	秘书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苏 植 良 先 生 ,JP 大 埔 民 政 事 务 专 员 / 大 埔 民 政 事 务 处 / 民 政 事 务 总 署

#### 列席者:

邱诗颖女士 大埔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杨诺施女士 区域工程师(大埔)/路政署 罗家勤先生 高级运输主任(大埔)/运输署 王国良先生 工程师 / 大埔一 / 运输署 工程师/大埔二/运输署 招子遥先生 丘观华先生 副房屋事务经理/大埔区租约事务管理处/房屋署 大埔警区交通部主管 / 香港警务处 温东盛先生 梁少强先生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大埔民政事务处/民政事务总署 高级联络主任(2)/大埔民政事务处/民政事务总署 陈汉钧先生 黄劲文先生 小区事务经理/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林美香女士 高级车务主任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李述恒先生 高级主任(策划及发展)/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曾嘉佩女士 高级产业测量师/地政署

方学诚先生 总工程师 / 工程1(新界西及北) / 土木工程拓展署 龙有唐先生 高级工程师 / 7(新界西及北) / 土木工程拓展署 洪家驹先生 工程师 / 18(新界西及北) / 土木工程拓展署 萧雯汉先生 沙田区区行动主任 / 新界南总区总部 / 警务处 庄金印先生 新界南总区交通执行及管制组特遣队主管 / 警务处

梁焕文先生 警长/新界南总区交通执行及管制组道路管理组/警务处

陈柏健先生 环境顾问/莫特麦克唐纳香港有限公司

# 请假者:

王秋北先生委员黄容根先生,SBS,JP委员罗舜泉先生委员张兰卿女士委员李健文先生委员

# <u>开会词</u>

主席欢迎与会者出席会议,并宣布以下事项:

- (i) 大埔民政事务专员苏植良先生列席今次会议。
- (ii) 九巴小区事务经理黄劲文先生代替因身体不适缺席今次会议的张立基先生出席委员会今次会议。
- (iii)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师黎明慧女士因身体不适而未能出席委员会 今次会议。
- (iv) 罗舜泉先生及张兰卿女士因事未能出席今次会议,他们已向秘书处提交缺席通知。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51(1)条,委员会只会同意委员因身体不适、担任陪审员、代表其所属区议会出席会议/活动、出席立法会会议或出席行政会议而提出的缺席申请。按照上述常规,他们的申请不获批准。

#### I. 通过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14年3月14日第三次会议记录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1/2014 号)

2. 秘书处没有收到修订建议,席上亦无委员提出修订。上次会议记录无须修订,获通过作实。

#### II. 连接新界西北及新界东北之单车径一伸延部份之西贡段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4/2014 号)

- 3. <u>主席</u>欢迎以下人士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土木工程拓展署总工程师方学城先生、高级工程师龙有唐先生及工程师洪家驹先生; 以及莫特麦克唐纳香港有限公司环境顾问陈柏健先生。
- 4. <u>龙有唐先生</u>介绍上述文件。<u>方学诚先生</u>补充,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已就取消上述单车径于本年 5 月 13 日咨询西贡北约乡事委员会("西贡北约乡委会"),他得悉西贡北约乡委会关注土拓署拟备的讨论文件内第三段的表述,他澄清有关段落是参照 2010 年 5 月 14 日交通及运输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及相关讨论文件,双方对该会议记录内相关内容的理解或有不同,引起误会,该署会于会后向西贡北约乡事委员会解释。
- 5. <u>主席</u>请委员备悉西贡北约乡委会致函委员会表示对取消拟建西贡段单车 径有所保留,并希望土拓署能一并考虑扩阔西沙路及拟建单车径两项工程。

- 6. 委员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有 委 员 表 示 , 政 府 最 初 建 议 兴 建 西 贡 段 单 车 径 时 , 西 贡 北 约 乡 委 (i) 会已预计到工程难度高。他表示,西沙路狭窄,由大洞至西贡一 段西沙路为单线双程行车,道路依山而建,没有空间增设单车径, 拟议单车径或须向西贡北的乡村方向发展。有村民支持建议,但 亦有村民及时任西贡北约乡委会副主席梁和平先生提出反对,指 乡村道路狭窄,难以容纳新增的单车流量,他们亦认为拟议单车 径的走线迂回。土拓署提出建议后,西贡北约乡委会与土拓署到 实地视察共两次及咨询村民,希望能就拟议单车径达成共识。他 认 为 土 拓 署 不 应 草 率 建 议 取 消 兴 建 西 贡 段 单 车 径 , 建 议 对 西 贡 北 约 的 村 民 亦 不 公 平 及 村 民 失 望 , 他 要 求 土 拓 署 再 次 咨 询 西 贡 北 约 乡 委 会 , 多 听 取 村 民 的 意 见 , 探 讨 有 否 其 他 可 行 方 案 , 他 表 示 可 协助联络,让双方再详细商讨。他认为即使最终未能兴建单车径, 土拓署应先向村民清楚解释原因。此外,他表示方案二的沿海设 计不会严重影响生态, 他亦不同意澳头至大网仔路回旋处的一段 西沙路的斜度不适合一般单车使用者。
  - (ii) 有委员理解土拓署的困难。他指西贡景色怡人,享受大自然及郊游的好去处,建议土拓署考虑接纳方案二沿海的设计。他认同斜路的斜度太高有安全隐患。他请土拓署充分考虑村民意见,并强调任何方案均需有村民支持才可落实。
- 7. 主席表示,2009年9月11日及2010年5月14日的交通及运输委员会会议上,委员会均请土拓署再与西贡北约乡委员及当区议员跟进拟议单车径事宜,他询问土拓署过去四年有否与西贡北约乡委会商讨。
- 8. <u>方学诚先生</u>回复, 土拓署一直与西贡北约乡委会及村民和村代表联络,本年 5 月 13 日亦再次就取消建议咨询西贡北约乡委会。他表示, 土拓署是经过详细的考虑及评估后, 基于环保及其他原因, 未能找到可行的方案才建议取消兴建单车径。他表示乐意与村代表及村民再次详尽地解释该署困难及建议。
- 9. <u>主席总结,委员会尊重当区议员及西贡北约乡委会对取消兴建西贡段单车径有保留的意见。他请土拓署与当区议员及西贡北约乡委会详细商讨,再决定取消或调整方案。</u>

#### III. 审议向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推荐的地区小型工程计划建议书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5/2014 号)

- 10. <u>主席</u>表示,提交予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地管会")的小型工程建议须先得到相关委员会支持。本年度秘书处收到由委员及政府部门提出的工程建议,其中2项须由本委员会审议。
- 11. 邱诗颖女士简介各项小型工程建议。
- 12. 委员同意向地管会推荐第 1 项工程建议, 并将第 2 项工程建议转交运输署考虑。
- 13. <u>主席</u>表示, 第 1 项工程建议的题目应加入"或建议扩阔该行车通道"。

#### IV. 续议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14年3月14日第三次会议事项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2/2014号)

## (一) 建议在广福桥附近加设行车桥的事宜

- 14. <u>王国良先生</u>表示,运输署正与工程部门厘定技术可行性研究的详细内容, 完成后才能拟备工程时间表。
- 15. 委员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有委员指早前运输署已委聘顾问公司就广福行车桥进行研究并有结果,而运输署亦曾向委员会介绍初步设计,他认为顾问公司应从多角度审视工程的可行性,他不理解技术可行性研究的目的,及质疑研究会否总结工程技术上不可行而令运输署会搁置项目。
  - (ii) 有委员指运输署数个月前已向委员会介绍初步设计,但过去一段时间没有明显进展,他请运输署能书面详细报告工作进度。此外,他再次要求广福行车桥采用"双线入、双线出"的设计。
  - (iii) 有委员促请运输署报告过去一段时间的实际工作进度。
  - (iv) 有委员表示,多年来不少工程,不论规模大小,总会遇上波折, 有的或胎死腹中。然而,他会继续争取兴建广福行车桥,以改善 大埔的交通。

- (v) 有委员表示,为配合兴建广福行车桥,环境、房屋及工程委员会成功要求规划署搁置北盛街一幅土地的改划土地用途建议。宝乡街的公屋亦将于 2016 年落成,他希望能尽快落实兴建广福行车桥,以配合大埔的发展。
- 16. <u>王国良先生</u>响应,运输署委聘的交通顾问公司只能从交通及运输的角度,研究拟建广福行车桥对大埔交通的影响。由于广福行车桥建于林村河上,因此技术可行性研究会探讨有关疏水系统、结构工程及相连行车道的相关事宜。他解释,政府在计划工程时,一般须先确立工程项目的需要,然后由工程部门确定技术上可行,后再按既定程序推展工程。他指运输署仍与路政署商讨部分施工的细节,因此未能有进一步的报告。
- 17. 主席要求运输署在下次会议上提供更详细的工程进度数据。

#### (二) 南运路近泮涌路一段的交通安排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2b/2014 号、TT 22c/2014 号及 TT 22d/2014 号)

- 18. <u>王国良先生</u>报告,由于搬迁地下公共设施需要较长时间,因此运输署计划先在无需进行大型工程的前提下,改善南运路近泮涌路一段的交通安排。该署建议取消现有南运路右转入泮涌路的安排,并将其中一条往新达广场方向的行车线改为往大埔中心方向。他表示,工程部门预计可在收到施工通知书后两个月内动工,视乎天气情况,工程需时两个月,则工程最快可于四个月内完成。
- 19. 主席请委员备悉罗舜泉先生及李国英先生致函委员会,分别就运输署提出的改善南运路交通的建议表示支持及促请运输署尽快落实改善措施。
- 20. <u>李国英先生</u>介绍文件,并表示两年前已向运输署提出各项改善措施,惟建议不被接纳,问题一直未有改善。早前在大埔综合大楼停车场外发生交通意外,一名途人受伤。他促请运输署汲取教训,尽快落实各项改善道路安全的工程,避免意外发生。
- 21. 杨诺施女士表示会后会就工程设计向运输署提供意见。
- 22. 主席请运输署加快进度,并就任何改动咨询相关区议员。

#### (三)有关疏导大埔墟交通事宜

- 23. <u>杨诺施女士</u>报告,广福道及宝乡街交界行人过路处的改善工程的土木工程部分已完成,机电工程署现正进行电力工程,预计整项工程可于 5 月底完成。
- 24. 有委员查询广福道西行车辆可左转入宝乡街的相关工程进度。
- 25. <u>王国良先生</u>回复,运输署会在行人过路处的改善工程完成后观察行人过路的时间有否缩短,后再考虑广福道西行车辆可左转入宝乡街的安排。
- 26. 有委员表示,驾驶人士期待上述左转建议能尽快落实,以疏导运头街的交通。
- 27. 主席请运输署尽快收集所需数据并落实左转安排。

#### (四)要求于区内增加车辆泊位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2e/2014号)

- 28. <u>主席</u>欢迎大埔地政处署理高级产业测量师曾嘉佩女士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 29. <u>招子遥先生</u>报告,运输署与大埔地政处物色到七幅适合改作临时停车场的用地,该七幅土地现时为空置或用作临时用途的土地,其使用状况及相关数据载于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2e/2014 号。他补充,达运路与吐露港公路支路的交界的土地过去曾用作临时停车场,但路政署当时接获不少投诉指吐露港公路的车辆不时溅下碎石危害车辆安全;政府曾于 2012 年就大埔中心多层停车场旁空地辟设临时停车场咨询公众,当时居民提出反对;白石角科城路与科研路之间的土地目前正由土木工程拓展署进行工程,并即将交回大埔地政处,暂未有其他已计划的用途,故可考虑用作临时停车场。
- 30. 委员的首轮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有委员表示白石角的业主立案法团支持于白石角科城路与科研路 之间的土地辟设临时停车场。他亦支持达运路与吐露港公路支路 交界的土地在吐露港公路的工程完成后用作辟设临时停车场。

- (ii) 有委员对于大埔中心多层停车场旁空地辟设临时停车场的建议有保留。他表示安泰路、安邦路一带的道路不论假日还是平日的交通非常繁忙甚至出现挤塞,他认为要在该处设立临时停车场前,运输署须先处理该处的交通问题及违泊问题,否则建议不可行。
- (iii) 有委员指第 1 区体育馆的工程展开后,该处现有的临时停车场将停用,即大埔区会的泊位供应会减少约 200 个,他预料在工程进行的四年期间,大埔区的晚上违泊问题会更严重,故有逼切需要尽快处理泊位不足的问题。他认为达运路与吐露港公路支路交界的土地最适合用作临时停车场,该土地可容纳现时泊在达运路旁的大型车辆,从而解决大型车辆停泊在主要道路引起的交通安全问题。
- (iv) 有委员指大埔业主委员会及大埔广场业主立案法团指大埔中心及 附近的停车场在平日并非经常泊满,但在假日则会泊满,但该处 的交通已非常繁忙,如增设临时停车场,该带的道路将不胜负荷。 他认为林村河以南的车泊不足问题较严重,应优先处理。
- (v) 有委员预料大埔中心居民反对于大埔中心多层停车场旁空地辟设临时停车场。他指在该处增设临时停车场只会令交通问题更严重,而受惠于临时停车场的或只有假日载旅客到访大埔中心的大型旅游巴。
- (vi) 有委员指大埔中心一带的交通问题,部分成因是违泊情况严重,以及货车为求方便在指定卸货区以外位置卸货,他促请警方加强执法。他希望政府能善用大埔中心多层停车场旁空地作小区用途及进行发展,避免长期空置。就达运路与吐露港公路支路交界的土地,他促请运输署及路政署处理从吐露港公路溅下碎石的问题,而不是任由问题继续而让土地持续空置。
- (vii) 有委员查询大埔区有否更多土地合适用作临时停车场。
- (viii) 有委员指白石角科城路与科研路之间的土地远离大埔市中心,他 查询运输署会否提供接驳车辆服务,让驾驶者泊车后能返回大埔 市中心或居所。
- 31. <u>曾嘉佩女士</u>响应,大埔地政处配合运输署在大埔区内物色未有长远规划或短期内有发展的土地作合适用途。她指区内符合上述条件的空置土地有限,现时两署觅得表列的七幅土地,大埔地政处亦会继续观察有否其他的土地适合辟设临时停车场。

- 32. <u>招子遥先生</u>解释,七幅土地中有三幅可考虑用作临时停车场,包括大埔中心多层停车场旁空地、白石角科城路与科研路之间的土地及达运路与吐露港公路支路交界的土地。就达运路与吐露港公路支路交界的土地有碎石从吐露港公路溅下的问题,运输署会与路政署处理问题。此外,他指很多车辆在安邦路等候进入该处的停车场导致该路挤塞,辟设临时停车场确会带来新增车流,但亦能纾缓等候入停车场的情况,继而疏导交通,运输署会再审视该土地是否合适用作临时停车场。他补充,运输署会继续留意区内有否其他合适的土地用以辟设临时停车场,如有,该署会再次咨询大埔区议会。
- 33. 委员的第二轮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有委员观察所得,大埔中心一带最挤塞的路段为安泰路及安慈路, 并非安邦路。
  - (ii) 有委员表示,等候进入停车场只是导致大埔中心一带交通挤塞的原因之一。他指大埔中心多层停车场假日亦非时常泊满,即使有购物泊车优惠,驾驶者亦选择停泊于附近更方便的停车场,导致同一道路出路多过一条的车龙,变成单线行车,有大型旅游巴时更会堵塞交通,他已向相关部门反映问题两年,但仍未有解决方案。他指上星期有紧急车辆需约 15 分钟才能驶出安泰路及安邦路往大元邨。
  - (iii) 有委员指正因为有交通问题才令驾驶者较少选择到大埔中心多层停车场泊车,而大埔中心居民亦需要更多的小区设施。
  - (iv) 有委员建议将大埔综合大楼侧的篮球场用地改作停车场。
  - (v) 有委员表示,大埔区议会以往就大埔中心多层停车场旁用地的用途提出不同意见。
- 34. 温东盛先生响应指,警方关注安泰路及安邦路的交通情况,假日亦加派警员到场指挥交通及加强检控。
- 35. <u>主席</u>总结,委员会支持于白石角科城路与科研路之间的土地及达运路与吐露港公路支路交界的土地辟设临时停车场,请运输署跟进。他并敦请有关部门尽快处理大埔中心一带的交通问题。另外,他指山塘路与山贤路交界将发展的教堂仍未完成卖地的程序,他建议该处亦可辟作临时停车场,并请当区议员与运输署跟进。

#### (五) 宝乡桥的交通安排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2f/2014号)

36. <u>王国良先生</u>报告,运输署早前与相关区议员到场视察,并建议调整宝乡桥与安祥路的交通灯,以提升宝乡桥北行车辆右转及南行车辆左转时的交通安全。就宝乡桥北行车辆右转及直去的灯号时间减少的问题,他解释交通流量调查显示,北行车辆大部分左转往大埔太和路,因此建议调整灯号时尽量保留较多时间予左转线,以保持交通畅顺。他表示,灯号调整后仍足够应付宝乡桥的交通流量。

#### 37. 委员的意见及提问如下:

- (i) 有委员表示对建议有保留。他指不少车辆及巴士直去及右转,他担心大幅减少直去和右转的灯号时间会形成北行方向出现车龙,严重时甚至堵塞广福道的交通。对于是否应该为恢复可调头的安排而承受可能导致的交通问题,他请各委员三思。
- (ii) 有委员指北行车辆左转及右转问题常在灯位前争线,车辆纵横交错,尽快让直去及右转的车辆驶离宝乡桥的十字路口有助疏导滞在后面的车辆,他担心缩短灯号时间后问题会恶化。
- (iii) 有委员询问建议灯号控制时间是否全日适用,还是会按车流调节。
- (iv) 有委员指大埔墟内大部分的道路为单程行车,令很多不熟习大埔 道路设计的驾驶者在区内兜路,宝乡桥的调头安排是弥补道路设 计不足的方法之一。
- (v) 有委员指禁止在宝乡桥调头是导致大埔墟交通挤塞的原因之一, 亦对驾驶者造成不便。
- (vi) 有委员称北行车辆多为右转,现时右转线常现车龙,他预计改动行车线后,直去的车辆亦较少选择右线,他认为改动不会凑效。
- (vii) 有委员表示,委员应评估整组灯号控制的成效,即使个别灯号的时间缩短,但在整组灯号内其出现次数增加,或许能有效疏导交通。他建议先试行建议,几个月后再检讨成效。
- (viii) 有委员建议中线改为直去及左转。
- (ix) 有委员认为试行建议应在暑假进行及时期较短。
- (x) 有委员询问能否维持现行灯号控制, 只取消禁止调头指示牌。
- 38. 王国良先生表示,运输署认为宝乡桥北行车辆右转及南行车辆左转的安排未如理想,希望调整灯号作出改善及提升该路口的整体交通安全。

39. <u>主席</u>理解各委员的忧虑,并请运输署再研究如何在改动最少的情况下,恢复宝乡桥可调头的安排。

# (六)要求在广福回旋处旁加油站开辟行车线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2g/2014号)

- 40. <u>王国良先生</u>报告,运输署待收到测量数据后会尽快完成设计。如该署未能一次过增设整条行车线,该署计划先扩阔部分路段。
- 41. 多位委员表示支持建议,并希望运输署能尽快落实建议并展开工程。另有委员询问,在广福回旋处前后增加行车线需否取消靠近加气站的行人路。
- 42. 王国良先生回复,运输署期望能保留行人路,但仍须视乎测量结果而定。
- 43. 主席请运输署加快进度,并继续与相关区议员跟进工程建议。

# (七) 建议在林锦公路交汇处附近空置用地加设公共交通交汇处或巴士站

44. <u>招子遥先生</u>报告,为容纳更多的公共交通工具到拟议公共交通交汇处,运输署正进一步修订初步设计,并期望能在下次汀角路及林锦公路交通事宜工作小组上简介修订后的初步设计。

#### (八) 建议扩阔凤园路出口并增设回旋处解决该带的塞车问题

- 45. <u>招子遥先生</u>表示,渠务署在汀角路近凤园的工程会如期于本年 5 月完成,汀角路届时会恢复双线行车。此外,运输署计划将大鸿街改为永久单程西行作为汀角路的车辆往大埔市中心的辅助路线。为更有效配合另一组设于凤园路路口的交通灯组,该署亦计划更改大发街和汀角路交界的灯号控制,包括将汀角路的行人过路处搬迁至路口的另一端、将行人过路线由两个分段改为一个,让行人直接横过马路、以及将行人过路灯由自动改手按式,改动后,汀角路近凤园和大埔工业邨的整体行车效率将有所提升。此外,关于在凤园路和汀角路路口加设回旋处的建议,他重申,运输署在考虑交通流量后,认为该处现有的灯号控制设计较为合适及有效。
- 46. 有委员要求政府日后在售卖汀角路近凤园的一幅土地作房屋发展时,预留约十米阔的土地作扩阔汀角路至六线行车之用。

47. <u>主席</u>请运输署考虑大埔区议会的多项建议,未雨绸缪,解决汀角路的交通问题。此外,他指新屋苑岚山将于本年底入伙,他要求运输署密切留意该处交通情况及实时处理有可能出现的交通问题。

# (九)有关西沙路的交通安全问题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2a/2014 号及 TT 22h/2014 号)

- 48. <u>主席</u>表示,秘书处自 2011 年起多次收到一名市民 Jason Prohaska 来信,西沙路的超速及非法赛车问题。他请委员备悉该名市民最近的两封信件。
- 49. 主席欢迎以下人士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警务处沙田区区行动主任萧雯汉总督察、新界南总区交通执行及管制组特遣队主管庄金印督察及新界南总区交通执行及管制组道路管理组梁焕文警长。
- 50. <u>庄金印先生</u>表示,根据警区的分界,西沙路由沙田马駊山分区及新界南总区交通部管理。由 2014年 1 月起,马駊山警署及新界南总区共收到 13 宗与超速驾驶或非法赛车有关的投诉,大部分投诉涉及车辆在西沙路高速行驶而造成噪音,滋扰居民。针对超速驾驶或非法赛车,马駊山分区及新界南总区在过去四个月共设置三百多次路障,共截查超过 900 架车辆,当中 15 架涉嫌非法改装并须送到运输署的汔车检验中心进行检验。该 15 架车辆中,并无涉嫌改装引擎以增强马力,其他违例改装包括车辆使用全黑玻璃或结构未符合运输署的规定。同期,新界南总区(包括葵青、沙田、荃湾及大屿山)采取共十次打击非法赛车行动。行动中六人涉嫌危险驾驶被捕,约 100 部车辆因不适宜在道路上行驶而被实时扣押在大榄涌汽车扣留中心,等待运输署检验,警方其后会根据检验报告提出检控。他续表示,相对其他道路,西沙路设置路障的次数较多,现时由晚上八时至翌日早上六时均设有三次路障,每次维持 30 至 45 分钟,警方会继续在西沙路设置路障。
- 51. 萧雯汉先生表示,打击非法赛车行动一般是跨区甚至是跨总区的,因此未能提供只涉及西沙路的相关行动数字,他指现时马駊山分区基本上每晚均设置三次例行路障,但路障并非针对非法赛车。他指,虽然上述文件中投诉人所指的西沙路路段并非特别受高速车辆及驾驶人士欢迎,但大马力的车辆驶过西沙路时,引擎所发出的声浪相当大,对市民造成滋扰,此情况多发生在周末深夜。他认为西沙路的超速驾驶及非法赛车问题并非如投诉人描述般严重。
- 52. 主席请委员备悉何大伟先生致函委员会,要求有关部门正视西沙路的超速问题及在西沙路安装侦速摄影机。

- 53. 何大伟先生介绍文件。他补充,他曾与 Jason Prohaska 会面,Prohaska 先生认为西沙路的超速及非法赛车问题一直未有改善,亦感投诉无门。何先生称,由西沙路起可经马鞍山 T7 公路驶至元朗,沿路甚少交通灯号,有利赛车。他促请有关部门尊重 Prohaska 先生的意见及在西沙路安装侦速摄影机。
- 54. <u>王国良先生</u>响应,运输署及警务处选择安装固定侦速摄影机地点的准则包括有关路段的超速驾驶记录及车流、附近有否陡长下坡路段、四周环境会否阻碍侦速摄影机的运作以及交通意外的记录。他表示,过去三年内,西沙路有关路段没有发生过由超速驾驶导致的轻微或严重的交通意外。基于以上考虑,运输署暂未有计划在西沙路安装固定侦速摄影机。
- 55. <u>萧雯汉先生</u>指,Prohaska 先生投诉或主要集中于噪音问题,而非超速问题。他续指,大马力车辆造成的噪音问题并不一定涉及车辆非法改装。对于超速或车辆改装及噪音问题,处理方法不同。
- 56. <u>主席强调</u>,根据上述文件,投诉内容主要关于超速驾驶,不是噪音问题。他表示,去年与当区议员及王国良先生到西沙路视,并就改善西沙路交通安全提出建议,包括安装侦速摄影,要求运输署跟进。
- 57. 王国良先生报告,近瓦窑头及近泥涌烧烤场的行人过路设施已完成。运输署会继续与有关部门及当区议员跟进井头村与西沙路路口的扩阔工程及其他有关行人路扶手等工程建议。
- 58. <u>梁少强先生</u>表示,秘书处数年前开始接获 Prohaska 先生就西沙路安全问题的投诉,最近 Prohaska 先生认为大埔区议会未有尽力处理问题。然而,席上运输署及警务处代表均表示西沙路的实际交通情况与 Prohaska 先生所述的有分别。由于秘书处欠缺所需的专业知识及数据回复 Prohaska 先生,他建议上述部门书面回复 Prohaska 先生,解释西沙路的实际交通情况及不安装侦速摄影机的理据。
- 59. 有委员建议运输署、警务处及 Prohaska 先生直接会面,彼此交换意见,以更有效解决问题。
- 60. <u>庄金印先生</u>相信 Prohaska 先生主要投诉大马力车辆驶过时所引起的噪音问题,尤其是午夜至翌日早上 7 时期间,因此他主张在西沙路安装摄影机,阻止该类车辆行经西沙路。<u>庄先生</u>认为安装隔音屏障是可其中一个可考虑的措施。
- 61. <u>主席</u>请秘书处安排运输署、警务处及 Prohaska 先生会面。

#### V. 建议延伸单车径至林村谷范围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7/2014号)

- 62. 主席表示,陈灶良先生早前去信委员会建议延伸单车径至林村谷范围,并提出可行的单车径走线,请委员备悉信件。他指秘书处已将信件转交土木工程拓展署,并收到该署的书面回复,信件已置于会议桌上供委员参阅。
- 63. 委员会备悉上述信件,并没有提出问题或意见。

# VI. <u>路政署(大埔区)过去两个月内完成及未来三个月内的交通改善项目及时间表</u>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3/2014 号)

64.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 VII. 2014 至 2015 年度交通及运输委员会拨款分配预算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6/2014 号)

65.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 VIII. 工作小组报告

## (一) 跟进大埔区公共巴士服务工作小组

而调低。

- 66. <u>黄碧娇女士</u>报告,跟进大埔区公共巴士服务工作小组已在 2014 年 5 月 2 日召开本年度第一次会议,并就 2014 至 2015 年度的大埔区巴士路线发展计划展开讨论。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 (i) 64K号线、64S号线、65K号线 工作小组反对取消65K号线及将资源调配到64S号线,并认为64S 号线拟建走线不合适。
  - (ii) 71K号线、71C号线、71D号线 工作小组反对分拆71K号线成71C号线71D号线。工作小组亦不 满该两条新路线的班次较现时疏落,以及车费未有因为车程缩短

#### (iii) 72 号线、72X 号线

工作小组就 72 号线及 72X 号线的走线提出不同建议,请九巴考虑。

#### (iv) 74A 号线

工作小组通过动议"大埔区议会强烈反对九巴公司取消 74A 号线巴士,九巴作为其中一间专利巴士公司,要对社会有承担责任,应为居民提供最基本的服务"。

# (v) <u>72X 号线</u>

工作小组认为旺角道交通非常繁忙,72X 号线以旺角道为终点站只会令班次更加不稳定,而以271 号线为替补方案不合理,因为该路线的服务已供不应求。

#### (vi) 74X 号线、74B 号线、74C 号线

工作小组要求 74C 开办全日服务,以为大窝西支路的居民提供稳定的往九龙的服务。

(vii) 307号线、307A号线、307B号线、307C号线、307P号线 工作小组认为 307C 号线的走线需改善,并对开办这条路线有保留。

#### (viii) 698R 号线

工作小组同意取消 698R 号线,但当区议员请运输署及九巴增加 99R 号线的班次及多咨询西贡北居民对巴士服务的意见。

九巴会就工作小组的意见修订巴士路线发线计划,并再次咨询工作小组。

# (二) <u>跟进"旧政务司官邸附近道路交汇处与粉岭之间的吐露港公路/粉岭公</u>路扩阔工程"工作小组

67. <u>主席</u>报告,跟进"旧政务司官邸附近道路交汇处与粉岭之间的吐露港公路/粉岭公路扩阔工程"工作小组已在 2014年 4月 25日召开本年度第二次会议,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 (i) 第一期工程(第一份合约)(合约编号 HY/2008/09)

路政署已全面开放吐露港公路北行及南行方向的四条行车线。为配合余下的工程,承建商需于吐露港公路(来回方向)及部分支路实施临时交通改道措施,亦须间歇性临时封闭广福西桥附近的单车径。工作小组要求路政署以更有效的途径发放有关新路线或改道措施,以及在路面上更早的位置加设指示牌或路标。

#### (ii) 第一期工程(第二份合约)(合约编号 HY/2009/08)

承建商现正进行安装隔音屏障、道路重建及绿化工程,现有行车桥的改善工程仍在进行中。为配合工程,承建商将实施多项工地出入口和临时交通改道。有成员建议分时段调节在大窝西支路出林锦公路的灯号控制以疏导交通。另外,工作小组请承建商与当区议员到石连路新桥桥底视察,以解决桥墩阻碍驾驶者视线问题。工作小组亦希望路政署能改善通往大埔头滤水厂的道路设计。

(iii) 第二期工程(合约编号 HY/2012/06-泰亨至和合石交汇处的一段 粉岭公路)

承建商现时主要集中在施工的前期准备工作。为配合工程,粉岭公路南行线会于本月下旬全线封闭共两晚,以及大窝西支路将会24小时实施单线双程行车。工作小组就两块被工程地盘包围但未被征收的土地进行讨论,并要求承建商跟进。

(iv) <u>莲塘/香园围口岸与相关工程(合约编号 CV/2012/09-莲塘/香园围口岸土地平整及基础建设工程-工程合约 3(包括南华莆与桥</u>头之间一段约 1 公里长的粉岭公路扩阔工程)

工程及收地行动进展大致顺利。承建商现正进行削坡、填土及建造行车天桥钻孔桩等工作。为配合工作,承建商会在大窝东支路和粉岭公路实施多项的临时交通措施以及单车径的改道措施。就有村民要求删除部分于南华莆路口的隔音屏,土木工程拓展署表示会跟进。

#### (三) 汀角路及林锦公路交通事宜工作小组

68. <u>陈灶良先生</u>报告, 汀角路及林锦公路交通事宜工作小组已在 2014年 4月 25日召开本年度第二次会议, 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 (i) 林锦公路的交通事宜

路政署已完成搬迁林村乡公所路近林锦公路扩阔工程工地的公共设施,现正进行掘土及填土工程,整项工程预计于2015年4月完成。扩阔林村乡公所路工程需待渠务工程于本年底完成后才可展开。运输署正为于林锦公路回旋处附近渠务署临时办公室现址设公共交通换乘处进行初步设计及咨询。路政署预计较寮下巴士站设避车处的工程可于2015年内展开。

#### (ii) 改善汀角路交通安排

路政署正就山寮及布心排(大埔方向)巴士站避车处工程向大埔地政处申请工地,而谳头角(西行)巴士站加设避车处工程需待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完成兴建球场才再制定工程时间表。运输署预计可于 5 月落实在大发街实施大贵街的灯号控制安排。就于汀角路近下坑加设手按式行人过路灯的建议,运输署表示本年 1 月进行的调查结果及其他现有数据不足以支持建议。此外,运输署正与有关部门及顾问公司研究改善洞梓一带的交通安排及道路设计。

#### IX. 成立工作小组

69. 委员会决定成立名为"2014至 2015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的非常设工作小组,并由张国慧先生担任主席,以便在区内筹办宣扬道路及交通安全的推广活动。

#### X. 其他事项

#### (一) 有关 5 月 14 日下午在大埔公路的致命交通意外

70. <u>陈 笑 权 先 生</u>表 示 , 日 前 在 大 埔 公 路 日 本 国 际 学 校 附 近 发 生 了 一 宗 致 命 的 交 通 意 外 , 一 名 六 旬 妇 死 亡 。 他 对 事 件 表 示 关 注 。

- 71. 温东盛先生表示,新界北交通意外调查组现正调查案件,案件涉及有驾驶者违反交通灯号,有途人目击意外发生,其他详情需待调查完成后才交待。
- 72. 主席表示,由于案件调查仍在进行,故委员会不便讨论。他对事件表示心痛,并呼吁驾驶者注意道路安全。

# XI. 下次会议日期

- 73.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订于 2014年7月11日(星期五)下午2时30分举行。
- 74.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5时42分正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4年7月